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4-002

###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8日发出，于2024年1月1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智文先生主持,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首席执行官提名,拟聘任陆鑫豪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 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 聘任:陆鑫豪先生简历;陆鑫豪,男,1985年9月出生,理学学士学位。2012年9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食品质量与安全中心;2017年3月至2020年8月,就职于中粮粮谷战略研究院;2020年11月至2022年4月,在华安证券研究所担任食品饮料分析师;2022年4月至2023年1月,在国证证券研究所担任食品饮料分析师。

####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3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要约收购期满尚存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  
因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要约收购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282	南钢股份	收购停牌	2024/1/12	今天	2024/1/12	2024/1/12

公司向2023年12月11日披露了《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子公司除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所有持有上市公司流通股(A股)的股东交出全部约91%以上(以下简称“本次要约收购”)。本次要约收购价格为:5.21、5.03、5.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09%。要约收购期限为2023年12月13日起至2024年1月11日。

目前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已届满,因需进一步确认要约收购结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申请,本公司定于2024年1月12日(即2024年1月12日)停牌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要约收购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03

###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4年1月19日  
● 债券付息日:2024年1月22日  
● 债券兑付日:2024年1月22日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24年1月22日开始支付自2023年1月20日至2024年1月19日期间的利息。根据《世运电路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约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世运转债  
3.债券代码:113619  
4.债券形式: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发行总额:人民币1,000万元  
6.发行数量:1,000万张  
7.票面金额: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  
8.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1年1月20日至2027年1月19日。  
9.债券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30%、第二年6.0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10.付息周期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前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自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自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2)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3)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未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项由持有人承担。  
4)在每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日之前两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提供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处理。  
11.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转股期自可转换发行结束之日起(2021年1月26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止。(即2021年7月26日至2027年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款款项不另付息。  
二、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股数按如下公式计算:P=V÷P1,并按以下规则一取整数倍。其中: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1: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申请转股的价格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未转股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3、转股价格调整:  
转股价格:2.50元/股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七届中国董事会2024年第1次(临时)会议  
会议时间:2024年1月11日  
会议地点:通讯方式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4年1月4日,电子邮件。  
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亲自出席董事人数:8人  
出席董事人数:8人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同意聘任唐明生先生为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公告附件  
董事会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附件:唐明生个人简历  
唐明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唐明生获得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工商管理(财务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为会计师。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4-003

###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公司近日收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关于变更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公司2023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发生变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前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一)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原委派赵卫华、刘凤文为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签字项目负责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卫华工作调整,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变更,原委派罗炳刚为项目负责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本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罗炳刚、刘凤文。

####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1.基本信息  
2.变更原因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增募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2023-010号)及2023年7月8日发布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2023-049号)公告,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权履约,履行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开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状态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便门支行	0200049119001679408	存续
2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便门支行	1106116730030000157	存续
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008682919000	存续
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02497116	本外币正常
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城支行	34027300300	存续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便门支行	1106167300000010031	存续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城支行	32075230806	存续
8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0001960931100003	存续
9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02000491190025263	存续
10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0022897610302	存续
11	云南建投新能源储能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200049119001919564	本外币正常
12	云南建投新能源储能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城支行	3404722717767	本外币正常
13	浙江新华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32833056	存续
1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42656527	存续

####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特定股东南通得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自减持计划实施以来,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二)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三)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1.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2.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3.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2.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3.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的目的及用途  
二、回购计划的主要内容  
三、回购期限及进展  
四、回购资金来源  
五、回购风险提示

销,则公司总股本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将相应减少。

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8.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盈利、财务、发行、债券履行能力的承诺  
管理层承诺: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事项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服务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12,601,026,00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846,234,827.59元,资产负债率为78.11%。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1.85亿元,募集资金总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末总资产的0.4%,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2%。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仍符合上市公司相关规定,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增强投资信心。

一、回购计划的实施  
二、回购计划的实施  
三、回购计划的实施

截至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买卖回购增持计划;  
1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情况

截至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内无减持计划;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内暂无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减持回购增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回购股份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用于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在回购期间按照回购增持计划公告后三个月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将转入自有资金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正常持续经营。若发生公司注销回购股份的情形,将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法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12.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根据本次回购增持计划,回购资金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筹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环境,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办理回购增持证券账户的开立、维护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务;  
(5)根据实际需要回购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的价格和数量等;  
(6)办理其他与上述事项有关的事项及回购股份回应的其他事宜。

本投资组合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上述事项的执行日期。  
二、回购方案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二)回购期限及进展  
(三)回购资金来源  
(四)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期限及进展  
3.回购资金来源  
4.回购风险提示

####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4-005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原因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开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状态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便门支行	0200049119001679408	存续
2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便门支行	1106116730030000157	存续
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008682919000	存续
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02497116	本外币正常
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城支行	34027300300	存续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便门支行	1106167300000010031	存续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城支行	32075230806	存续
8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0001960931100003	存续
9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02000491190025263	存续
10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0022897610302	存续
11	云南建投新能源储能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200049119001919564	本外币正常
12	云南建投新能源储能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城支行	3404722717767	本外币正常
13	浙江新华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32833056	存续
1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42656527	存续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二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二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原因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资金管理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二日